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呂宜如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8001165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1159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11598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11598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「合作事業影響力HUB講座」活動案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1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1241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合作事業國際交流與研究發展，有限責任台灣主婦聯盟生活消費合作社（下稱主婦聯盟合作社）承辦旨揭HUB講座，線上報名連結請參閱活動海報。
- 三、案內如有疑問請逕洽內政部承辦人：陳美如，連絡電話：02-23565606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 2025/11/21 12:37:03 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